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運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065156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02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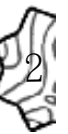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0268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102683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體育署 112年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聘用運動教練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符合資格並有意申請之學校，於111年11月3日(星期四)前檢齊「申請表」、「符合本計畫原住民學生人數證明(須相關人員核章)」及相關附件函報本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10月24日臺教體署學(一)字第111003937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政府合理照顧退役之運動選手、提供優秀運動選手就業機會之政策，並為提升原住民族地區學校運動訓練資源，增加投入原住民族地區學校運動團隊教練人力之目的。
- 三、111年度已核定之學校，如有持續辦理旨揭計畫之需求，仍應依規定程序提報資料審查，否則視同無需求，並不予核定。
- 四、本計畫相關表單格式請逕至以下網址下載：



教導處 111/10/26 08:04



1110006675

有附件

<https://reurl.cc/em322x>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計畫委辦
團隊，臺北市立大學執行小組專案助理陳宥宜小姐，電
話：(02) 2871-8288轉8907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